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成员审核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后，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授权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15 日起一年。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